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113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頁 次
一、總說明.....	1-10
二、主要表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11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12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13
三、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15
(二) 支出明細表.....	16-20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21
四、參考表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23-24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25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26-27
(四) 各項費用彙計表.....	28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依更生保護法第 4 條規定辦理。

二、設立目的

辦理金馬地區更生保護事業，對應受保護之人，實施更生保護，輔導其自立更生、適於社會生活、預防其再犯、以維社會安寧。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本會設董事會，置董事 7 人至 15 人，並設常務董事會，置常務董事 5 人，以推展、督導與審議執行事項。置監察人 3 人，稽核、監督與查核本會財務事項。以上均為無給職，任期 3 年，連聘得連任，由法務部聘請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長、有關機關、團體主管人員、學者專家及熱心社會公益適當人士擔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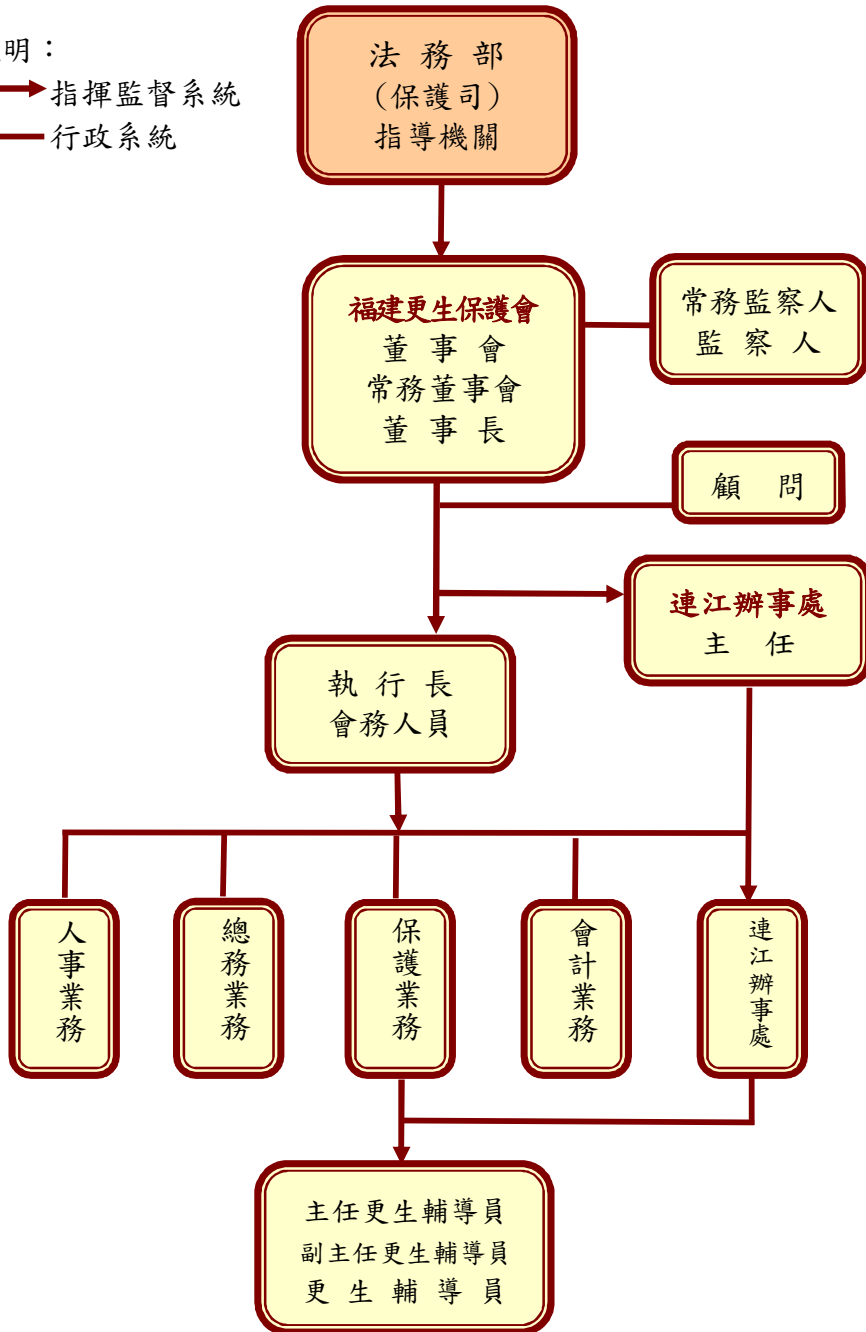
董事會置董事長 1 人，依章程規定由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長擔任，對外代表本會。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組織系統圖

說明：

→ 指揮監督系統

— 行政系統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計畫名稱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113 年度工作計畫。

二、計畫重點

(一)保護業務

1. 直接保護：全年預計服務 250 人(4,480 人次)。

(1)推動更生人技職訓練：金門及連江參加技職訓練預估計 40 人(3,600 人次)。

①結合金門監獄(含連江分監)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技職訓練之材料、講座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費等，幫助有需要之受刑人，在服刑期間亦能有機會學習一技之長，並適時辦理技職訓練產品推廣宣傳活動，爭取社會支持。

②輔導更生人參加監所外技訓，依據本會對應受保護人資助旅費、慰問金、技藝訓練補助費發放具體意見表辦理，訓練費用按受保護人參加職業訓練的類別，依職訓機構規定之訓練費用全數計之，並資助訓練費、技能檢定費及所需材料費等。

③設立監所技訓作業產品專櫃展示提貨處，提供機關(構)與民眾洽購監所技訓自營作業產品之便利性與可接近性，以推展更生人作業產品，提升其社會形象及收容人復歸社會信心。

④適時辦理更生人創業產品及監所技訓產品推廣宣傳及市集活動。

(2)輔導活動：結合地檢署、地院保護管束業務，辦理監所外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等輔導活動，預估輔導 40 人(200 人次)。

(3)入監輔導及關懷活動：落實法務部「貫穿式輔導」政策及政府毒品防制政策，推動更生人反毒及戒毒輔導，金門監獄及連江分監預計服務 120 人(480 人次)。

①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衛生局及金門監獄，遇案進行長期追蹤輔導或治療。

②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及輔導專業人才、宗教界人士入監實施小

團體戒毒輔導。

- ③結合社會熱心公益團體於重大節日辦理入監關懷活動，適時向收容人表達社會關懷之意，降低反社會心態，並收穩定囚情，加強更生保護宣導之效。
 - ④調查金門監獄含連江分監收容人意願，贈送文康用品入監，以拉近本會與收容人距離，提高收容人出獄後接納更生保護之意願。
 - ⑤結合就業中心進入監所對收容人宣導正確就業觀念、找工作技巧及提供就業資訊，辦理收容人出監前求職小團體輔導、就業宣導、預先求職登記等活動。
 - ⑥針對酒癮患者，在服刑期間施以酒癮矯正處遇，灌輸正確節酒觀念，期能提昇生活品質及人際關係，有效降低過量飲酒及酒後不當行為之復發再犯。
 - ⑦購置優良讀物及期刊贈書入監(金門監獄及連江分監)，期使受刑人利用服刑期間多充實自己，規劃未來，以順利出獄後更生輔導之銜接。
 - ⑧結合社會資源在金門監獄舉辦書法班、電影讀書會、音樂班等教化活動。
 - ⑨每月辦理更生盃文康關懷活動。
- (4)落實法務部「貫穿式輔導」及「援助家庭」理念，推動更生人及其家庭之關懷輔導及相關服務：預計服務 50 人(200 人次)。
- ①協助家庭關係不佳之收容人出獄時返家，並協調緩和與家人關係，援助相關資源及提供高風險家庭支持服務。
 - ②辦理三節關懷慰助更生人家庭活動。
 - ③遵照法務部援助家庭理念，購買生活必需品及發放慰助金等協助貧困案家(遇案適時辦理)。
- (5)深耕厚植連江更生保護業務：每三個月派員至連江直接輔導，同時推動連江分監入監輔導、就業輔導及技職訓練。
2. 間接保護：全年預計服務 121 人(766 人次)。

- (1)輔導就業：預估服務 24 人(24 人次)。
- ①遇案輔導至協力雇主處就業。
 - ②結合就業服務中心輔導受保護人就業。
 - ③依據本會促進更生人就業計畫，資助求職就業補助及穩定就業獎勵等，提供多元的促進就業方案，降低其經濟壓力，達成輔導其自立更生之目標。
- (2)輔導就學：預計服務 40 人(80 人次)。
- ①依據本會獎助應受保護人就學方案、本會更生人及其子女就學（托）補助要點辦理。
 - ②推動本會更生人家庭學童扶助方案，扶助經濟弱勢之更生人家庭，於學童開學前贈送參考書，使其擁有足夠的求學資源，為整個更生人家庭留下一個希望。
 - ③辦理輔導就學(協助受保護青少年就學、復學、資助助學金及獎學金；更生人子女就學資助及成績進步獎學金、家庭學童扶助等)。
- (3)輔導就醫、就養、急難救助：預估資助 2 人(2 人次)。
- 遇案依據本會資助應受保護人醫藥費辦法、急難救濟辦法等辦理。
- (4)個案追蹤輔導：預估輔導 55 人(660 人次)。
- ①積極辦理出獄更生人輔導及保護事宜，順利做好監所內外之「貫穿式輔導」銜接，提供更生人所需之保護，預防再犯。
 - ②依本會更生輔導人員參與會務費用支給標準支給個案訪視輔導及深度認輔之訪視費、交通費等。
 - ③落實法務部「援助家庭」理念，對更生人家屬進行聯繫協調共同處理個案問題，並針對家屬面臨的困境，施予適當服務或尋求社會資源提供協助。
 - ④為更生輔導員投保僱主意外險之保險費用。
- (5)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租用多功能事務機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
- (6)強化毒品犯更生保護及社區處遇資源計畫：申請法務部毒品防制基金，進用 1 名個案管理員，進行藥癮更生人家庭關懷訪視服務及提

供各項服務措施。

3. 暫時保護：預計服務 44 人次。

(1) 辦理資助更生人旅費、膳宿費之經費：預估服務 24 人次。

- ① 資助旅費(供給機票費及車資)：資助出獄返家機票費及車資等。
- ② 資助膳宿費用：提供旅途中必要之膳宿費。
- ③ 護送回家或其他處所：辦理出獄時或其他必要旅途之護送返家或安置其他處所服務。

(2) 創業小額貸款：

- ① 辦理更生人申請創業小額貸款案，遇案辦理。
- ② 創業貸款案實地追蹤查訪及輔導，併同個案追蹤輔導項目辦理，不另支給訪視費。

(3) 業務洽詢及其他輔導：預估服務 20 人次。

開立更生人身分證明書、轉介申請政府急難救助、租屋補貼、創業貸款及其他業務諮詢等，並依其個別狀況提供協助。

4. 監所服務：

(1) 入監輔導：

- ① 辦理戶籍設於轄區之收容人出獄前個別輔導及其家屬聯繫協調事項。
- ② 辦理戶籍非設於轄區之收容人出獄前輔導，並將個案困境需求之資料，通知收容人出獄後戶籍所在地更生保護會預為出獄後輔導準備。
- ③ 邀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協同入監對毒品犯收容人預作出監前訪談，建立良好互動關係，順利出監後之追蹤輔導。
- ④ 邀請金門就業服務中心協同作出監前就業輔導，預先辦理收容人求職登記及相關就業資訊，順利銜接出監後之就業輔導。
- ⑤ 因應地區特性，結合紅十字會辦理大陸籍收容人出監前人道關懷訪視。
- ⑥ 適時協助邀請雇主入監參訪，鼓勵雇主僱用更生人。

(2)入監服務：

- ①指派工作人員或更生輔導員進入監所對收容人實施更生保護業務及保護措施等輔導，以導正其對更生保護觀念。
- ②結合職訓單位進入監所對收容人輔導正確就業觀念、找工作技巧及提供就業資訊等服務。
- ③結合熱心顧問入監帶領讀書會及書法班，陶冶性情。
- ④結合宗教團體入監帶領基督教小團體戒毒輔導、佛教早課誦經戒毒輔導。

(二)訓練、會議：

1. 召開董事會、常務董事會、臨時董事會、監察人會議。
2. 工作人員業務檢討會、業務相關會議、活動或參與相關機關團體舉辦之會議或活動。
3. 召開更生輔導員會議，檢討有關更生保護業務之執行事宜。
4. 舉辦更生輔導員訓練研習會，以提昇及充實更生輔導員輔導技能；或辦理業務觀摩，吸收工作經驗。

(三)總務業務

會產管理及運用(出租資產費用)：

1. 本會更生保護大樓為提昇使用效益及充實財源，將大樓套房經營出租利用，以活絡經費，期以達開源節流之目的，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將整棟大樓房間出租，租賃期限 5 年。
2. 更生保護大樓依政府規定投保商業火災險、公共意外險、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申報等，並購買保全服務維護大樓資產安全(本項經費，依契約約定由承租人自行負擔)。
3. 本會更生保護大樓非承租人租用區域之設施設備及依契約應由本會負責部分之修繕費用。

(四)人事業務

1. 工作人員管理考核：

本會置執行長 1 人 (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書記官長兼任)，

承董事長之命，辦理日常事務，並置會計幹事 1 人（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主計書記官兼任）、組長、幹事、助理幹事各 1 人，分掌有關事務。連江辦事處置主任 1 人（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書記官長兼任）及幹事 1 人（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毒品觀護助理員兼任），承董事長之命，辦理日常事務及有關事務。

2. 更生輔導員之管理

依據本會更生輔導員志願服務計畫，規劃及辦理更生輔導員之遴聘、初訓、管理、運用及考核事項。包含更生輔導員遴選、更生輔導員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志願服務紀錄冊之登錄管理、輔導員之督導及考核。本會現有主任更生輔導員 5 人、副主任更生輔導員 2 人及更生輔導員 12 人。

三、經費需求

113 年度經費總需求為 706 萬 8 千元，其中直接保護費 82 萬 4 千元，間接保護費 119 萬 7 千元，暫時保護費 2 萬 4 千元，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89 萬 9 千元，業務及管理費用 412 萬 4 千元。

四、預期效益

- （一）落實個案管理及提供多元更生保護服務措施，並強化與矯正及觀護之銜接與連結，以擴大輔導層面，強化自立之信心，預防再犯。
- （二）推展更生人就業及創業服務措施，透過技訓培養更生人自食其力之信心，提升其就業能力及意願，期使達到順利復歸社會之目的。
- （三）強化個案更生保護家庭支持方案，落實「援助家庭」理念，重建家庭功能，提供社會適應、生存與生活技能的訓練、建立更生保護網絡。
- （四）善用政府與社會資源，並活化更生保護會資產，以充實財源，開創更生保護新猷。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 609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23 萬元，減少 13 萬 2 千元，約 2.12%，主要係預計政府補助收入及捐贈收入減少所致。

(二)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9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6 萬 2 千元，增加 30 萬 8 千元，約 46.53%，主要係預計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三) 本年度業務支出 706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89 萬 2 千元，增加 17 萬 6 千元，約 2.55%，主要係間接保護費增列輔導受保護人就業，資助求職就業補助及穩定就業獎勵等經費所致。

(四)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本年度無餘絀。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 萬 6 千元。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1 萬 3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合計 97 萬元，係收取利息 67 萬 8 千元、現金股利收入 29 萬 2 千元；現金流出合計 15 萬 7 千元，係增加機械及設備 9 萬 9 千元及什項設備 5 萬 8 千元。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72 萬 7 千元，係期末現金 851 萬元，較期初現金 778 萬 3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8,043 萬 6 千元，本年度無餘絀，期末淨值為 8,043 萬 6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 (111) 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決算結果

1. 業務收入決算數 63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558 萬 4 千元，增加 80 萬 2 千元，約 14.36%，主要係政府補助收入及捐贈收入增加所致。
2.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77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58 萬 3 千元，增加 19 萬 5 千元，約 33.45%，主要係利率調升，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 業務支出決算數 541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616 萬 7 千元，減少 74 萬 8 千元，約 12.13%，主要係直接保護費減少及擲節各項支出，致業務及管理費用較預算數減少。
4. 業務外支出 113 萬 7 千元，較預算無列數，增加 113 萬 7 千元，主要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損失增加。

5. 以上收支相抵後，本期賸餘 60 萬 8 千元，與預算無列數相較，增加 60 萬 8 千元，主要係政府補助收入及捐贈收入增加所致。

(二) 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概述

1. 直接、間接、暫時保護：辦理技藝訓練 6,877 人次(4 班別)，年節關懷慰助 111 人次，職前「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3 人，輔導就業 52 人次，輔導就學 72 人次，輔導就醫 1 人次，訪問受保護人 709 人次，其他服務 1 人次，資助旅費 1 人次，創業貸款等其他業務 49 人次。
2. 會議及推展業務：主辦各類會議 517 人次(64 場)，參加各類會議 109 人次(40 場)，入監個別輔導 365 人次，入監推展業務 106 人次，入監辦理文化活動 483 人次(7 場)，辦理及參加各類活動及入監關懷活動 1,807 人次(66 場)，於部落格等發布更生保護相關訊息 73 次，發送業務簡介摺頁、求職、反毒等文宣 73 次共 469 份。

二、上(112)年度已過期間(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 業務收入執行數 490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495 萬 8 千元，減少 5 萬 3 千元，約 1.07%，主要係捐贈收入減少所致。
- (二) 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134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20 萬 4 千元，增加 114 萬 5 千元，約 561.27%，主要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利益增加所致。
- (三) 業務支出執行數 287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344 萬 4 千元，減少 57 萬 2 千元，約 16.61%，主要係因辦理各項保護工作及業務活動尚在執行所致。
- (四)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338 萬 3 千元，較預計賸餘數 171 萬 8 千元，增加 166 萬 5 千元，約 96.92%，主要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利益增加及業務支出減少所致。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7,164	100.00	收入	7,068	100.00	6,892	100.00	176	2.55	
6,386	89.14	業務收入	6,098	86.28	6,230	90.39	-132	-2.12	
3,670	51.23	補助收入	4,550	64.37	4,606	66.83	-56	-1.22	
3,670	51.23	政府補助收入	4,550	64.37	4,606	66.83	-56	-1.22	
1,096	15.30	租金收入	1,096	15.51	1,096	15.90	-	-	
1,096	15.30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1,096	15.51	1,096	15.90	-	-	
1,621	22.63	其他業務收入	452	6.40	528	7.66	-76	-14.39	
1,621	22.63	捐贈收入	452	6.40	528	7.66	-76	-14.39	預計捐贈收入減少。
778	10.86	業務外收入	970	13.72	662	9.61	308	46.53	
778	10.86	財務收入	970	13.72	662	9.61	308	46.53	
486	6.78	利息收入	678	9.59	412	5.98	266	64.56	預計利息收入增加。
292	4.08	投資賸餘	292	4.13	250	3.63	42	16.80	預計股票現金股利收入增加。
6,556	91.51	支出	7,068	100.00	6,892	100.00	176	2.55	
5,419	75.64	業務支出	7,068	100.00	6,892	100.00	176	2.55	
865	12.07	保護費用	2,045	28.93	1,917	27.81	128	6.68	
524	7.31	直接保護費	824	11.66	784	11.38	40	5.10	
339	4.73	間接保護費	1,197	16.94	1,109	16.09	88	7.94	
2	0.03	暫時保護費	24	0.34	24	0.35	-	-	
921	12.86	出租資產費用	899	12.72	899	13.04	-	-	
921	12.86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899	12.72	899	13.04	-	-	
3,633	50.71	業務及管理費用	4,124	58.35	4,076	59.14	48	1.18	
3,633	50.71	業務及管理費用	4,124	58.35	4,076	59.14	48	1.18	
1,137	15.87	業務外支出	-	-	-	-	-	-	
1,137	15.87	財務費用	-	-	-	-	-	-	
1,137	15.87	投資短絀	-	-	-	-	-	-	
608	8.49	本期賸餘(短絀)	-	-	-	-	-	-	

註：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	
利息股利之調整	-970	係銀行存款利息及股票現金股利收入。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970	
調整非現金項目：	8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5	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數。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819	係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數。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86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利息	678	係銀行存款利息。
收取股利	292	係股票現金股利收入。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	
增加機械及設備	-99	係汰換個人電腦3臺。
增加什項設備	-58	係汰換冷氣及冰箱各1臺。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1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7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7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8,51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 年 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減) 數	截 至 本 年 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3,100	-	3,100	
創立基金	3,100	-	3,100	法務部捐助3,000千元及民間捐助100千元。
累積餘絀	77,336	-	77,336	
累積賸餘	77,336	-	77,336	
合 計	80,436	-	80,436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6,386	業務收入	6,098	6,230	
3,670	補助收入	4,550	4,606	
3,670	政府補助收入	4,550	4,606	法務部專款補助4,210千元及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補助收入340千元。
1,096	租金收入	1,096	1,096	
1,096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1,096	1,096	本會更生保護大樓租金收入。
1,621	其他業務收入	452	528	
1,621	捐贈收入	452	528	預計社會各界捐款收入。
778	業務外收入	970	662	
778	財務收入	970	662	
486	利息收入	678	412	本會資金存放銀行生息。
292	投資賸餘	292	250	本會所持股票現金股利收入。
7,164	總 計	7,068	6,892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5,419	業務支出	7,068	6,892	
865	保護費用	2,045	1,917	
524	直接保護費	824	784	
193	服務費用	450	410	
53	旅運費	100	60	每三個月派員至連江直接輔導，推動連江分監入監輔導、就業輔導及技職訓練，深耕厚植連江更生保護業務差旅費，預估100千元。
140	專業服務費	350	350	1. 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之技職訓練活動，預估20千元。 2. 遴聘師資辦理監所外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等輔導活動，預估310千元。 3. 遴聘師資入監針對酒癮患者施以酒癮矯正處遇、灌輸正確節酒觀念等輔導活動，預估20千元。
84	材料及用品費	114	114	
75	使用材料費	80	80	遴聘師資入監開辦符合就業市場需求技職訓練活動材料費，預估80千元。
9	用品消耗	34	34	1. 辦理監所外酒癮、毒癮、性侵害防制等輔導活動之文具及會場雜支，預估15千元。 2. 辦理入監就業輔導活動，預估2千元。 3. 結合社會資源入監舉辦書法班、電影讀書會、音樂班等教化活動，預估5千元。 4. 辦理更生盃文康關懷活動之獎品等，預估12千元。
246	會費、資助及補助費	260	26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246	資助及補助費	260	260	<p>1. 輔導更生人參加監所外技訓，資助技藝訓練補助費，並適時辦理更生人創業產品及監所技訓產品推廣或市集活動，預估50千元。</p> <p>2. 結合社會熱心公益團體於重大節日辦理入監關懷活動，捐助電話卡及應景食品等，預估40千元。</p> <p>3. 調查金門監獄含連江分監收容人意願，購置文康用品入監，預估10千元。</p> <p>4. 購置優良讀物及期刊贈書入監（金門監獄及連江分監），期使受刑人利用服刑期間多充實自己，以順利出獄後更生輔導之銜接，預估10千元。</p> <p>5. 落實法務部「貫穿式輔導」及「援助家庭理念」，推動更生人及其家庭之關懷輔導等服務，預估150千元：①辦理金門及連江收容人返家服務、高風險更生人家家庭支持服務；②辦理三節關懷慰助更生人家家庭活動；③遵照法務部援助家庭理念，購買生活必需品及發放慰助金等協助貧困案家。預估服務50人（200人次）。</p>
339	間接保護費	1,197	1,109	
114	服務費用	842	804	
114	一般服務費	842	804	<p>1. 更生輔導員訪視費用120千元： ①積極辦理出獄更生人輔導及保護事宜，順利做好監所內外之「貫穿式輔導」銜接，提供更生人所需之保護，預防再犯；②依本會更生輔導人員參與會務費用支給標準，支給個案訪視輔導及深度認輔之訪視費、交通費等。預估輔導55人(660人次)。</p> <p>2. 更生輔導員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費用12千元。</p> <p>3. 辦理強化毒品犯更生保護及社區處遇資源計畫個案管理員1名人力之薪資、加班費、勞保費、健保費、退休金、年終獎金、考核獎金、團體意外險等710千元。</p>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3	材料及用品費	5	25	
3	用品消耗	5	25	結合就業中心、協力雇主辦理就業輔導活動用品5千元。
36	租金與利息	40	40	
36	設備租金	40	40	租用多功能事務機製作輔導紀錄及報表，預估40千元。
186	會費、資助及補助費	310	240	
186	資助及補助費	310	240	1. 輔導受保護人就業100千元：依據本會促進更生人就業計畫，資助求職就業補助及穩定就業獎勵等，預估輔導就業24人(24人次)。 2. 輔導受保護人就學190千元：①依據本會獎助應受保護人就學方案、更生人及其子女就學(托)補助要點辦理。②扶助經濟弱勢之更生人家庭，於學童開學前贈送參考書。預估扶助40人(80人次)。 3. 輔導受保護人就醫、就養及急難救助20千元：遇案依據本會資助應受保護人醫藥費辦法、急難救濟辦法等辦理，預估資助2人(2人次)。
2	暫時保護費	24	24	
2	會費、資助及補助費	24	24	
2	資助及補助費	24	24	資助受保護人出監返籍交通費、膳宿費及提供業務洽詢等24千元：①資助旅費：資助受刑人出獄返家機票費及車資。②資助膳宿費用：資助受刑人出獄返家旅途中必要之膳宿費。③護送回家或其他處所：配合矯正機關辦理出獄護送返家或安置處所。④因應受保護人個別狀況，提供業務洽詢及其他輔導。預估服務44人次。
921	出租資產費用	899	899	
921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899	899	
102	服務費用	80	80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02	修理保養費	80	80	更保大樓非承租人租用區域之各項設施、設備及依契約應由本會負擔之損壞修繕費用。
819	折舊、折耗及攤銷	819	819	
819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819	819	依各類資產折舊率提列折舊。
3,633	業務及管理費用	4,124	4,076	
3,633	業務及管理費用	4,124	4,076	
3,232	用人費用	3,416	3,348	
2,346	薪資	2,460	2,423	1. 辦理本會各項業務之專任人員3人薪津2,181千元。 2. 兼任本會業務人員5人兼職費186千元。 3. 召開董事會(2次)、監察人會議、臨時董事會，董事、監察人出席費93千元。
110	超時工作報酬	184	180	因應業務需要，依規定支領之加班費58千元及不休假加班費126千元等。
392	獎金	359	352	核發專任人員年終工作獎金177千元及考核獎金182千元。
126	退休、資遣及卹償金	135	130	按月提撥新制勞工退休準備金135千元。
250	員工保險費	270	255	1. 依法負擔之勞保費142千元及健保費(含二代健保補充保費)123千元。 2. 專職人員及連江辦事處幹事執行業務團體意保險5千元。
8	福利費	8	8	員工生日禮金8千元。
273	服務費用	561	576	
12	水電費	25	30	金城辦公室日常用水、用電。
36	郵電費	35	35	郵寄辦公文件及電話費等。
61	旅運費	135	135	1. 機關人員出差及參加會議等費用。 2. 召開董事會、監察人會議等交通費。 3. 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48	印刷裝訂與事務推廣費	200	200	1. 印製預(決)算書、業務報告、各項單據及簿冊費用等50千元。 2. 製作更生保護、反毒、輔導活動等用品50千元。 3. 辦理更生保護節或更生保護相關活動100千元。
18	修理保養費	40	40	維持資產正常使用及防止其損壞之修繕費用。
2	保險費	2	2	各項財產保險及汽、機車強制險。
3	一般服務費	4	4	存款餘額證明及匯款手續費等。
12	專業服務費	20	30	辦理員工及志工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等。
82	公共關係費	100	100	應業務需要之婚喪賀儀等公共關係費用。
88	材料及用品費	70	99	
8	使用材料費	10	15	公務車油料費等。
79	用品消耗	60	84	辦公用品、耗材及報章雜誌等。
-	租金與利息	2	2	
-	地租及房租	2	2	召開董事會(2次)、常務董事會及臨時董事會租用場地費。
35	折舊、折耗及攤銷	65	41	
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5	41	依各類資產折舊率提列機械及設備折舊35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9千元及什項設備折舊21千元。
6	稅捐與規費	10	10	
6	規費	10	10	車輛及其他依法應繳之規費。
1,137	業務外支出	-	-	
1,137	財務費用	-	-	
1,137	投資短絀	-	-	
1,137	短絀及賠償	-	-	
1,137	各項短絀	-	-	
6,556	總 計	7,068	6,892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	
機械及設備	99	汰換專職人員個人電腦3臺。
什項設備	58	汰換辦公室老舊冷氣及冰箱各1臺。
總 計	157	

本 頁 空 白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13年12月31 日預計數	112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81,036	資 產	81,036	81,036	-
57,382	流動資產	58,930	58,203	727
6,927	現金	8,510	7,783	727
6,777	銀行存款	8,360	7,633	727
150	零用及週轉金	150	150	-
50,419	流動金融資產	50,420	50,420	-
3,389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89	3,389	-
142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142	142	-
46,88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6,889	46,889	-
35	短期貸墊款	-	-	-
35	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	-	-
4,1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6	4,194	92
4,071	土地	4,071	4,071	-
4,071	土地	4,071	4,071	-
27	機械及設備	114	50	64
105	機械及設備	241	142	99
-7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27	-92	-35
37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	29	-9
894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4	894	-
-857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74	-865	-9
59	什項設備	81	44	37
1,753	什項設備	1,809	1,751	58
-1,694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728	-1,707	-21
19,459	投資性不動產	17,820	18,639	-819
19,459	投資性不動產	17,820	18,639	-819
37,510	投資性不動產	37,510	37,510	-
-18,052	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	-19,690	-18,871	-819
81,036	資產合計	81,036	81,036	-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13年12月31 日預計數	112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600	負債	600	600	-
600	流動負債	600	600	-
17	應付款項	17	17	-
17	應付代收款	17	17	-
583	預收款項	583	583	-
583	預收收入	583	583	-
600	負債合計	600	600	-
80,436	淨值	80,436	80,436	-
3,100	基金	3,100	3,100	-
3,100	基金	3,100	3,100	-
3,100	創立基金	3,100	3,100	-
77,336	累積餘絀	77,336	77,336	-
77,336	累積賸餘	77,336	77,336	-
77,336	累積賸餘	77,336	77,336	-
80,436	淨值合計	80,436	80,436	-
81,036	負債及淨值合計	81,036	81,036	-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一、兼任人員		
(一)董事長	1	由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長兼任。
(二)常務董事	4	由專家學者、工商企業團體負責人、機關團體代表人、民間社會熱心人士兼任。
(三)董事	10	由專家學者、工商企業團體負責人、機關團體代表人、民間社會熱心人士兼任。
(四)常務監察人	1	由法務部會計處處長兼任。
(五)監察人	2	由律師、會計師兼任。
(六)執行長	1	由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書記官長兼任。
(七)辦事處主任	1	本會連江辦事處主任由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書記官長兼任。
(八)幹事	2	由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主計書記官及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毒品觀護助理員兼任。
合 計	22	
二、專任人員		
(一)組長	1	
(二)幹事	1	
(三)助理幹事	1	
合 計	3	
總 計	25	

財團法人福建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目名稱 職類(稱)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獎金
一、兼任人員			
(一)董事長	42	-	-
(二)常務董事	20	-	-
(三)董事	50	-	-
(四)常務監察人	8	-	-
(五)監察人	15	-	-
(六)執行長	36	-	-
(七)辦事處主任	42	-	-
(八)幹事	66	-	-
合 計	279	-	-
二、專任人員			
(一)組長	882	76	148
(二)幹事	702	64	115
(三)助理幹事	597	44	96
合 計	2,181	184	359
總 計	2,460	184	359

更生保護會 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資遣及 卹償金	員工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	1	-	-	43
-	-	-	-	20
-	1	-	-	51
-	-	-	-	8
-	-	-	-	15
-	1	-	-	37
-	1	-	-	43
-	3	-	-	69
-	7	-	-	286
55	97	3	-	1,261
44	86	3	-	1,014
36	80	2	-	855
135	263	8	-	3,130
135	270	8	-	3,416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直接 保護費	間接 保護費	暫時 保護費	投資性不 動產費用	業務及管 理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	-	-	-	3,416	3,416
薪資	-	-	-	-	2,460	2,460
超時工作報酬	-	-	-	-	184	184
獎金	-	-	-	-	359	359
退休、資遣及卹償金	-	-	-	-	135	135
員工保險費	-	-	-	-	270	270
福利費	-	-	-	-	8	8
服務費用	450	842	-	80	561	1,933
水電費	-	-	-	-	25	25
郵電費	-	-	-	-	35	35
旅運費	100	-	-	-	135	235
印刷裝訂與事務推廣費	-	-	-	-	200	200
修理保養費	-	-	-	80	40	120
保險費	-	-	-	-	2	2
一般服務費	-	842	-	-	4	846
專業服務費	350	-	-	-	20	370
公共關係費	-	-	-	-	100	100
材料及用品費用	114	5	-	-	70	189
使用材料費	80	-	-	-	10	90
用品消耗	34	5	-	-	60	99
租金與利息	-	40	-	-	2	42
地租及房租	-	-	-	-	2	2
設備租金	-	40	-	-	-	40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819	65	8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	-	-	65	6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	-	-	819	-	819
稅捐與規費	-	-	-	-	10	10
規費	-	-	-	-	10	10
會費、資助及補助費	260	310	24	-	-	594
資助及補助費	260	310	24	-	-	594
總 計	824	1,197	24	899	4,124	7,068

